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0 万元（含 4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	412,800.00	28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532,800.00	400,000.00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一、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

（一）项目情况要点

项目名称：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

项目总投资：412,800 万元

项目建设期间：30 个月

（二）项目基本情况

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境内，属于苏州市快速路网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全长 20.132km，项目预算投资建设费用人民币 41.28 亿元，工程范围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梁涵洞、立交枢纽、隧道、排水、防护等主体工程及附属工程。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葛洲坝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与苏州市吴中区中环快速路工程建设指挥部签订的《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工程吴中区段“投资建设移交（BT）+施工总承包”合同》，该项目以 BT 方式建设，建设工期为 30 个月，本项目由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政府回购，回购期为 36 个月。

（三）资格文件取得情况

苏州市中环快速路 BT 项目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如下：

苏州市及苏州市吴中区审批文件：

（1）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8 月获得了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发改中心[2012]216 号）；

（2）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9 月获得了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苏发改中心[2012] 247 号）；

（3）该项目已于 2011 年 12 月获得了苏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工程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苏环建[2011]351 号）。

（4）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2 月获得了苏州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市政府关于苏州国际物流城市快速通道工程规划的批复》（苏府复 2012[96]号）

江苏省审批文件：

（1）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 月获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关于对苏州国际物流城市快速通道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审

[2013]25 号)

(2) 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2 月获得了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苏州国际物流城市快速通道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发改投资发[2013]242 号)

(3) 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2 月获得了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出具的《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苏州国际物流城市快速通道一期工程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苏国土资预[2013]19 号)

(四) 投资估算及筹资方式及项目经济评价

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总投资 412,800.00 万元,拟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280,000.00 万元,用于项目开发建设,其余资金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经测算,苏州市中环快速路吴中区段 BT 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0.98%。除取得上述项目自身的回报外,该项目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项目全过程系统化运作水平。

二、补充流动资金

建筑施工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建筑施工项目开发及运营的前期资金投入量大、开发周期和投资回收期长,公司必须有充足的流动资金以维持现有项目运转并满足公司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2013 年以来,公司新签订单 625.16 亿元,累计未完成订单达 2319 亿元,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公司拟投资 1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财务状况,降低资金成本和经营风险,满足公司未来施工业务增长和经营投入的需要,不断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扩大市场占有份额,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较大的改善,并有效缓解公司流

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证经营活动平稳、健康进行；补充流动资金将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加流动资金的稳定性、充足性，从而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综合性经济效益明显。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8月21日